鍾惺集/3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三十一 ◄

鍾惺集
卷三十二

► 卷三十三

卷三十二・論三（書）

善為國者取於人事

事有不恒用之，而時用之，而有國者卒不可去焉。善為其所不可去者，當使藏其用於為國之中而待取焉。

夫所謂不可去者，其所關於國雖甚重，然可謂為國之一事；而為國者，其事不盡於此也。要以有國者未有不為國者也。其為國也不善，莫有善焉者矣；其為國也善，莫有不善焉者矣。苟為莫有不善，而此不可去之一事，亦在莫不善之中。故名有近危，而吾不揭之以為名；跡有近凶，而吾不標之使有跡。不為而無不為，為之而若無以為。斯聖主哲臣所為善藏其用，非有道者莫能與於此也。

昔者武王問太公曰：「天下安定，國家無爭，戰攻之具，可無修乎？守禦之備，可無設乎？」太公曰：「戰攻守禦之具，盡於人事；善為國者，取於人事。」夫戰守，兵事也，非有國者之所必不可去哉？太公以人事盡之。此言為國也，而兵之體用不出乎此。

嘗試論之：君之寶三：土地、人民、政事。土地者，國也；事與人，所以為國也。故軌里連鄉之屬，有國者之人也，不能外是人而別有戰守之人；耕桑畜牧之屬，為國者之事也，不能外是事而別為戰守之事。夫人而能為戰守也，夫人之事而能為戰守事也，而吾

不能取之，而國始交病。

故三代以前，有兵事而未嘗有兵家。凡以兵之為物，不可忘而要不可為訓者也。不可訓，故不必有其家；而不可忘，故不敢無其事。有其家者，世有不必習之人；有其事者，人無不可用之日。井田而車徒出焉，不言車徒可也；里黨而什伍出焉，不言什伍可也；蒐狩而武功出焉，不言武功可也。妙於出而善其藏，可使由而不可使知；意有所隱，而事有所寄。此非管子之言？古之善為國者，皆於是乎取之。

今夫安定無爭，內無盜而外無虜，民生其時，可以不衣食而溫飽，不屋居城垣而全安者乎？衣食、屋居、城垣，凡有國者皆事其事，不必為盜與虜也。不幸而欲當盜與虜，則溫飽安全之民猶可往，而無衣食屋居城垣之民不可往者，是為國者之所深念也。

孟子以命世才生戰國，梁、齊之王問盡心於國，問保民，以「王政」對；滕文公問為國，以「民事不可緩」對。夫梁、齊之形在戰，滕在守，使孟子盡掩其君臣之口，必使不為戰守之言，而束其手足，使不復理其事，獨以田里、樹畜、經界數事當之。三主者將堅塞兩耳，不待其辭之畢也。戰國之世，亦烏用孟子為哉？觀其言曰：「深耕易耨，壯者以暇日修其孝弟忠信，可使制梃撻秦楚之堅甲利兵。」若曰其所以戰守之道，不出此而取之耳。

請以太公人事之說實之。凡為國者，不能使其民無耒耜、鋤耨、蓑笠之用，而蒺藜、矛戟、幹櫓取其中；不能使其民無服牛、乘馬、雞犬之畜，而營壘、轉輸、伺候取其中；不能使其民婦不織紝、男不平壤，而旌旗、攻城取其中；不能使其民春勿搗、夏勿耨、秋勿刈、冬勿藏，而騎步、儲守取其中；不能使其民田無相伍、里無吏、官無長、周垣無限，而約束、符信、將帥、隊分取其中；不能使其民勿輸粟芻、治城郭溝渠，而廩庫、塹壘取其中。不能使民勿為者，所以為國也；而能取其中者，所謂藏其用於為國之中者也。

故戰守者，兵也。兵之為道奇，而吾所取甚平；其情隱，而吾所取甚顯；其名危，其跡凶，而吾所取甚安、甚吉。善為國者近民，能奪其所為奇者、隱者、危者、凶者，而以平者、顯者、安且吉者易之，豈非修事之謂哉？

吾又以為無治法，有治人，三代尚矣。有鄭、白之人，而後有開渠之事；有李牧之人，而後有畜牧之事；有充克之人，而後有盡地力之事；有晁錯、趙充國之人，而後有積粟

屯田之事。食其事之人非創其事之人，創其事之人非守其事之人。

善乎，武王之言曰「天下安定，國家無爭」！夫修事難，任人尤難；任人難，養人、知人尤難。夫安定無爭，天所假以事與人之時也。得時勿怠，怠則失人，失人則失事，失事則失國。於是舍其所以常然之道，而出於一切以救之。其說曰：以饑勝飽，以寡勝眾，以不習勝習。夫所以使之饑且寡與不習者，其故豈可謂工哉？夫以飽勝、眾勝、習勝者，中庸之所易；反是者，賢智難之。制勝者不取幹中庸之所易，而萬一於賢智之所難，此以其國卜者也。

孔子論政，曰「足食足兵」。既曰食與兵矣，又何所逃於富強之名？自孟子折梁王言利，利之為言，政如殺不辜、取非其有也云爾。宋儒漫然以富強解之，使人諱富強，並諱兵食，豈不悖哉？強生於富，金與粟皆富之資也。管子論金粟生死，寧生粟而死金。金之用紆，不如粟之用直。富之中又審所取焉。古人謀國，操術之約、責效之核、持論之精如此，豈苟而已哉？

富強生於兵食，兵食出於耕戰。管、商耕戰之說，皆出太公，而其本不同。為戰而耕者，秦所以暴也；用耕以戰者，齊所以霸也；耕非以戰、而戰不出於耕者，周所以王也。故曰：非有道者不能與於此也，太公是也。

〈（沈刻《隱秀軒集・文列集・論三》止此）〉